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4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4/10-2026/4/10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增股本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69,039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1%
累计回购金额	30,008,372.74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0,008,372.74元/股-32,68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1.72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1）。

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从2025年5月23日起，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1.72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1.22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693 证券简称:博威特  
公告编号:2025-027  
苏州谐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17,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证监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增股本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46,22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7%
累计已回购金额	9,996,733.39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98元/股-31.8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谐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谐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6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一药业”或“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00元/股（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96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购回公司股份13,729,61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6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03元/股，最低价为6.7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185,418.4元（不含相关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人民币12,96元/股（含）。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股票代码:002511 股票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5-30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本次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77元/股（含）。按照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和回购价格上限9.77元/股（含）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070,625股至1,411,248股，具体回购股份价格以回购实施完毕或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5年4月2日起至2026年4月1日止。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6%，其中，最高成交价为6.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0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3,216,384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3日

股票代码:603601 股票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51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1元
● 相关日期	
股利分配日	2025/6/10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2025/6/11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6/11

● 差异化分红设置: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方案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6/10	-	2025/6/11	2025/6/11

● 通过配股方案的股东在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分红派息方案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5/6/10	-	2025/6/11	2025/6/11

● 通过配股方案的股东在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